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公告

第5号

《关于海口林场地界先生崖区域内堆存矿产品拟认定为国家所有矿产品的公告》已经区人民政府研究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

关于海口林场地界先生崖区域内堆存矿产品 拟认定为国家所有矿产品的公告

2024 年底，昆明市西山区自然资源局在日常巡查过程中发现在昆明市西山区海口街道办事处海口林场地界先生崖区域内堆存疑似无主矿物。为查明上述矿产品的权利人，维护矿产品所有人的合法权益和国家矿产资源管理秩序，昆明市西山区自然资源局依法开展了上述矿产品权属调查工作。现因上述矿产品开采主体不明，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发布了《关于海口林场地界先生崖区域内堆存疑似无主矿物认领公告》，公告期间（2025 年 3 月 12 日—3 月 27 日）没有任何主体提出认领申请或有效权属主张。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等三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我区拟将海口林场地界先生崖区域内堆放的矿产品认定为国家所有，并将按程序进行处置，现予公告。

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2025 年 5 月 12 日—5 月 30 日）内将书面材料送达昆明市西山区自然资源局（地址：昆明市西山区二环西路 193 号，联系电话 0871-68236558），凡冒领、伪造权属证明的，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逾期无人提

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我区将依法认定海口林场地界先生崖区域内堆放的相关矿产品为国家所有矿产品并依法处置。

特此公告。

附件：昆明市西山区海口街道办事处海口林场地界先生崖区域内堆存疑似无主矿物照片及坐标

昆明市西山区海口街道办事处海口林场地界先生崖区域内堆
存疑似无主矿物照片及坐标

1 号堆场现场照片:



2 号堆场现场照片:



3 号堆场现场照片:



4 号堆场现场照片:



5 号堆场现场照片:



6 号堆场现场照片:

